

## 《内经》“五精所并”新识

王长荣 (厦门大学海外教育学院 福建 361005)

关键词: 内经; 五精所并; 辨疑

《内经》“五精所并”出于《素问·宣明五气篇》,文曰:“五精所并:精气并于心则喜,并于肺则悲,并于肝则忧,并于脾则畏,并于肾则恐,是谓五并,虚而相并者也。”对这段原文的意义古今医者作释不清,疑问尚存。笔者学习后略有一得,现公之与同道共研。

## 1 “五精所并”的含义及实质

“五精”,即五脏所藏之精气,是五脏进行正常生理活动的基本物质,也是与五脏相关的组织器官及精神活动的营养保证。“并”,《说文》云:“并,相从也。”《词海》释为“合”,故“并”有相从、聚合、汇合之意。对“五精所并”的发生原因,原文有明确阐述:“虚而相并者也”,即五脏精气的虚弱是精气“并”(聚合)的先决条件。具体地说,五脏中若有某一脏精气虚弱,则机会调动其他部位(五脏以外)的精气汇聚于此脏。这是由于五脏的功能活动对于整个人体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,如果因五脏精气不足而导致五脏功能衰退,则人的生命活动就会受到很大的影响;因而一旦某脏精气不足,人体就会调动其他部位的精气汇集聚合于此脏,以保证和维持此脏生理活动的正常进行。这实际上是机体的一种保护性反应,也是“五精所并”的实质所在。

## 2 精气所并则神失所养

某脏精气虚弱时,其他部位的精气反应性地聚合于此脏,则与五脏相关的组织器官及精神活动的营养就难得到保证,就会产生种种的病变。

## 2.1 精气并于肾则恐

《灵枢·本神》曰:“肾藏精,精舍志。”志者,张景岳《类经》注曰:“意之所存,谓意已决而卓有所立者,曰志。”肾精足,则脑髓充而志强,就能决断而处事,且付之于行动;若肾的精气虚弱,精气并于肾,则“志”失精养而虚弱,常见意念不定,遇事害怕,不能决断处事,概称为“恐”。所以说“精气并于肾则恐”。

## 2.2 精气并于肺则悲

《素问·灵兰秘典论》曰:“肺者,相傅之官,治节出焉。”肺主气,能辅助心君主血主神。肺的精气充足,心主血主神的功能也能得助而正常,则气血通

利,神和志达,而有“喜”的神态;若肺的精气虚弱,精气皆并于肺,则心君失于辅助,易引起心气虚弱。《灵枢·本神》曰:“心气虚则悲”,悲乃心“不能喜”的神态。这就是“精气并于肺则悲”的缘由所在。

## 2.3 精气并于肝则忧

《素问·灵兰秘典论》曰:“肝者,将军之官,谋虑出焉。”肝为刚脏,又主疏泄升发,故具将军之性而出谋虑。如肝的精气不足,精气并于肝之本脏,则肝所主之神失于荣养,不仅不会有将军之刚性及谋虑之产生,且常忧郁寡言,愁闷不解。此即“精气并于肝则忧”之理。

## 2.4 精气并于脾则畏

《灵枢·本神》曰:“脾藏营,营舍意。”又《素问遗篇刺法论》云:“脾为谏议之官,知周出焉。”脾为精气营血生化之源,脾强则“意”有所养,使人善思强记,能谏议人事,明智周详。若脾的精气不足,精气遂并于脾,则“意”失于营,就会出现记忆减退、不耐思考、不能谏议、遇事畏难不前的异常神态。此即“精气并于脾则畏”之意。

## 2.5 精气并于心则喜

《灵枢·本神》曰:“心藏脉,脉舍神。”心主神,心的精气充足,则心能主血主神,神和志达而有正常之“喜”。若心的精气不足,精气皆并于心,则神失所养,也会出现情志的异常,如“心气虚则悲”(《灵枢·本神》),即是表现之一。临床中也可见到“喜”,那就是喜笑无常,多出现在癫狂之病中;此病也有因心气虚、心阳虚所致者,如《素问·腹中论》曰:“石之则阳气虚,虚则狂。”《灵枢·通天》亦云:“阳重脱者易狂。”笔者认为,悲与喜皆可因心的精气虚所致,只是前者往往较轻,后者似更严重。

《内经》“五精所并”的理论,让我们认识到:人体在五脏虚弱的情况下有一种保护性的反应,由于精气汇聚于重点脏器,则某些体表组织器官及精神活动得不到荣养,从而出现种种包括精神情志异常的症状,这是值得医者深入研究的。

(收稿日期:1999-03-12)

王长荣,男,56岁,医学硕士,副教授